**附件1：资格审查条件**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资质等级要求 |
|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具备卫生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军队医院需具有《有偿服务许可证》）且须为三级甲等（含）以上医院，投标人在邢台市有独立的体检场所。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绩要求 |
| 近5年内（2020年7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体检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机关、团体、企业体检服务项目业绩。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信誉要求 |
| 投标人在近1年内(2024年7月1日至今)不曾在体检合同中违约而被驱逐或因投标人自身的原因而使体检合同被解除。 |